

高雄市甲仙區公所108年度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
支用明細表(統計至12月底)

項次	內容
1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生態遊憩觀光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維護費及僱(派)工新資(含勞健保及離儲金)
2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各項推廣地方文史與文創產品及產業活動
3	辦理地方特色文化平埔夜祭活動
4	辦理地方特色文化六堆運動會活動
5	辦理地方特色文化芋筍節活動
6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各項農特產銷活動
7	補助水資源保護區內居民健保費
8	補助水資源保護區內居民意外保險費用
9	補助水資源保護區內居民水費
10	補助水資源保護區內居民電費
11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相關業務人員之加班費
12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業務之臨時人員薪資、加班費及其勞健保費用
13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相關業務人員及臨時人員之會議誤餐費
14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相關業務人員及臨時人員使用公務車之油料及燃料費
15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相關業務所需辦公文具紙張等用品及事務機耗材費
16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相關業務所需影印機、電腦租賃費
17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水資源導覽、各類防災地圖相關手冊及宣導品印製費用
18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相關辦公廳舍、公共設施及設備之修繕與維護費(含防漏)
19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相關業務所需場域整理租借、門票、停車費等其他規費及雜項執行費
20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政府服務處所及村里辦公室所需之相關電器用品費
21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相關業務之公務車購置、稅捐及維護費
22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相關業務所需之辦公用品費
23	辦理水資源保育區內偏鄉幸福小黃社區巴士接駁服務計畫
24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道路暨附屬設施維護工程費
25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公共設施、公廁、圖書館及活動中心之興建、相關設備購置、修繕及維護費
26	補助水資源保護區內居民垃圾清潔費
27	補助水資源保護區內居民通訊電話費
28	補助水資源保護區內居民瓦斯費
29	補助水資源保護區內居民有線電視費
30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水資源教育宣導暨健行、淨山及化石館參訪等宣導活動
31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水資源保育宣導暨重陽節活動 2.辦理108年樂齡慶重陽暨水資源宣導活動
32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水資源教育宣導暨其他有關居民公益等宣導活動
33	辦理水資源保護區內巡查作業所需之相關設備
34	保留款
	合計

計畫

實支經費(元)
1,066,117
13,650
47,000
55,840
785,970
10,450
2,735,128
52,856
523,439
5,083,886
13,753
1,046,652
4,507
18,518
27,503
104,491
177,000
8,000
2,400
187,008
23,476
301,879
51,026
130,200
234,946
72,852
2,112,808
767,626
2,063,494
178,772
250,000
370,000
13,050
811,852
19,346,149